

## 殘疾及工傷康復人士課程

「職業技能」課程（「全日制」）

### 物業管理及保安

#### 標準保安及物業管理基礎證書

課程目標	讓長期病患、精神病康復學員認識一般類型建築物的日常保安工作，入門的基礎實務知識，以及應有的工作態度，以協助學員入職有關工作
訓練內容	物業管理及保安行業介紹，「保安培訓課程認可計劃質素保證系統（QASRS）」，日常建築物保安工作，業戶服務，車場及卸貨區的設施及實務工作，電腦操作，語文訓練，個人素養及求職技巧
入讀資格	i. 18歲或以上；及 ii. 小六學歷程度（未達小六學歷程度者，按面試表現決定取錄與否）；及 iii. 符合《簽發保安人員許可證準則》中對年齡、體格及品行的要求
訓練期	128小時
註	課程包括保安服務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中，「執行符合保安培訓課程認可計劃質素保證系統（QASRS）基本保安服務（107753L1）」能力單元的課程內容，學員成功修畢課程，並能出示有效證書，在獲保安公司聘用時可豁免接受基本培訓；獲頒發有關證書不代表學員已完全符合「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」所訂的發牌要求，學員如欲申請保安人員許可證，仍須另向警務處處長申請，並須符合許可證的簽發準則，方可獲發許可證 BK016DS 較適合精神病康復人士報讀 SR015DS 較適合長期病患人士報讀

請向下列培訓機構查詢有關課程的上課地點及開課日期：

培訓機構	查詢電話	課程編號
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	2770 8070 / 2116 4598 / 2333 2900	BK016DS <sup>^</sup>
香港復康會	2534 3588 / 2816 6113	SR015DS <sup>^</sup>

以上課程資料以網頁及/或培訓機構最新公布為準，如有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詳情請向相關培訓機構查詢。

<sup>^</sup> 課程會以面授或網上授課形式進行。最終上課模式及課程安排以培訓機構的最新公布為準。詳情請向相關培訓機構查詢。